



证券代码: 300062

证券简称: 中能电气

公告编号: 2014-038

福建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 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年6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议案》，议案的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要历程

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中，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主要历程如下：

2013年12月28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3年12月30日开市起停牌。

2014年2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科源电气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披露公告后，公司股票自2014年2月25日开市起复牌。

2014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草案相关的议案。

2014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2014年4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中能电气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2014年6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二）相关信息披露及风险提示

在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本次重组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

二、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并撤回本次重组申请文件的原因

鉴于被重组方在重组材料审查期间发生情势变化，该变化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重大影响。

为了保护本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交易各方经协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公司拟终止本次重组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重组的相关申请文件。

三、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并撤回本次重组申请文件的审议情况

2014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重组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决定后另行公告。鉴于上述事项的完成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19日